

Uber 電子發票載具歸戶教學

消費者使用 Uber 服務後,最晚 48 小時內即可收到 Uber 委託關網資訊寄出的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如需發票歸戶、捐贈或是加載、變更買受人統編,請按下「發票查詢網站」,進入網頁查詢:

電子發票已開立 本通知信是由「關網資訊 雲端電子發票系統」自動產生與發送,請勿直接回覆! 請注意: 1. 若您為營業人:附件為優食台灣股份有限公司經由關網資訊雲端電子發票系統所開立、產生、寄送之電子發票會計憑證圖檔。 2. 若您為消費者,本信件無附送電子發票會計憑證圖檔。 感謝您對優食台灣股份有限公司的支持與愛護。 您的電子發票已開立完成,相關資訊如下: 發票號碼:NC 12345678 開立日期:20210520 發票隨機碼:8888 消費金額:888 就具代碼:email@email.com.tw



進入電子發票查詢網頁,最下方有六個按鈕,請依需求點選:

 由於 Uber 所開立的電子發票全都暫存在《關網資訊》專屬<u>載具</u>中,點 選「載具歸戶」可將日後所有您暫存在《關網資訊》載具的發票,直接 轉入您指定的共通載具,省去日後每次都要歸戶的麻煩。







若您當次暫存在關網資訊載具的單張發票,需歸戶到指定共通載具,請 點選「手機條碼」或「自然人憑證」



• 若您要將該發票捐贈給指定單位,請點選「捐贈發票」





若您需要在發票上加註或變更買受人統編,請點選「統編變更」

注意:一旦加了統編即不可再改回來!



「統編變更」完成 24 小時後,您會再收到一封新的電子發票開立通知信,您可再次點選「發票查詢網站」查詢該筆電子發票。

若您需要列印申報·可直接打開新收到的通知信件·找到附件 PDF 檔後列印即可用來申報。

若您需要將該張發票轉發至其他 Email,請點選「變更 Email」





消費者若需要紙本發票,請於發票開立後第8天,再次點選開立通知信件中的「發票查詢網站」按鈕,連結至 Uber 電子發票查詢網頁,即會出現「索取紙本發票」的按鈕。



上述六個動作僅能擇一進行,一旦選定即不可再次變更,完成後系統將告知成功變更!





未歸戶發票中獎通知:未歸戶至個人共通載具、未捐贈,或未登載買方 統編的發票,一旦中獎,Uber會於開獎後次月初發送中獎通知信

電子發票中獎通知

本通知信是由「關網資訊 雲端電子發票系統」自動產生與發送,請勿直接回覆!

您好:

恭喜您在優食台灣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線上消費,您於 2021/06/01 的電子發票有 1 筆中獎發票!請參考下列明細。

提醒您,本公司不會指示您操作ATM,如接獲不明及可疑電話或簡訊,應立即撥打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客服專線 0800-521-988」或刑事局「165」反詐騙電話,保持鎮定並再三查證,以免落入詐騙陷阱。

312345678

提醒您以下事項:

- 1. 請於 8月6日至11月5日 結束前至7-ELEVEN ibon機台列印中獎發票。
- 2. 兌領獎如有疑義,請洽客服專線:4128282,或請至此網址查詢
 - : https://invoice.etax.nat.gov.tw •
- 此封信件僅供中獎通知,非領獎證明,中獎發票兌領方式依據消費者開獎前實際設定為準。
- 中獎人收到紙本電子發票或列印中獎發票後,請儘速兌領中獎獎金,並請注意 應於領獎期間內完成領獎程序。

收到中獎通知信 30 天內,該發票若仍未被列印,系統會再次發送通知信,此後每 15 日發送一次,直到該張發票完成列印,或領獎時間結束。

• 以下為統一發票領獎期限表,請依中獎發票期別,於領獎期限內兌獎。

被票期別 領獎期限 01、02月份 4月6日至7月5日 03、04月份 6月6日至9月5日 05、06月份 8月6日至11月5日 07、08月份 10月6日至次年1月5日 09、10月份 12月6日至次年3月5日 11、12月份 次年2月6日至次年5月5日



• 中獎發票列印:請攜中獎通知信·至 7-ELEVEN 超商的 ibon 機台·依下列步驟列印中獎發票

